

兰州庄园牧场股份有限公司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上市公司名称：兰州庄园牧场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上市地点：深圳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庄园牧场

股票代码：002910.SZ

信息披露义务人一：上海福菡商务咨询有限公司

住所：上海市崇明区城桥镇聚训村258号（上海市崇明现代农业园区）

通讯地址：上海市崇明区城桥镇聚训村258号

信息披露义务人二：张芬梅

通讯地址：甘肃省兰州市城关区雁宁路

股权变动性质： 股份减少（减持）

签署日期：二〇二三年七月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以下简称《收购办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15 号—权益变动报告书》（以下简称《15 号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编制本报告书。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本报告书已获得必要的授权和批准，其履行亦不违反信息披露义务人章程或内部规则中的任何条款，或与之相冲突。

三、根据《证券法》《收购办法》和《15 号准则》的规定，本报告书已全面披露信息披露义务人在兰州庄园牧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庄园牧场”或“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情况。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除本报告书披露的持股信息外，上述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通过任何其他方式增加或减少其在庄园牧场拥有权益的股份。

四、本次权益变动是根据本报告书所载明的资料进行的。除本报告书披露的信息外，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委托或者授权他人提供未在本报告书中列载的信息和对本报告书作出任何解释或者说明。

目录

| | |
|---|----|
|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 2 |
| 第一节 释义..... | 4 |
|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 5 |
|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的基本情况..... | 5 |
|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董事及主要负责人基本情况..... | 5 |
|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 5%的情况..... | 6 |
| 第三节 权益变动目的..... | 7 |
| 一、本次权益变动的原因及目的..... | 7 |
|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未来增加或减少持股计划..... | 7 |
| 第四节 权益变动方式..... | 8 |
|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上市公司股份情况..... | 8 |
| 二、本次权益变动情况..... | 8 |
| 三、本次权益变动方式..... | 8 |
| 四、本次权益变动涉及的上市公司股份权利限制的说明..... | 9 |
| 五、本次权益变动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 9 |
| 第五节 前六个月内买卖上市交易股份的情况..... | 10 |
| 第六节 其他重要事项..... | 11 |
| 第七节 备查文件..... | 12 |
| 一、备查文件..... | 12 |
| 二、备查地点..... | 12 |
| 第八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 13 |
| 附表..... | 15 |

第一节 释义

除非特别说明，以下简称在本报告书中含义如下：

| | | |
|--------------|---|--|
| 本报告书 | 指 | 兰州庄园牧场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
| 上市公司、公司、庄园牧场 | 指 | 兰州庄园牧场股份有限公司 |
| 信息披露义务人 | 指 | 福菡商务、张芬梅 |
| 福菡商务 | 指 | 上海福菡商务咨询有限公司 |
| 甘肃农垦集团 | 指 | 甘肃省农垦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
| 本次权益变动 | 指 | 股份减少（减持），即福菡商务通过大宗交易方式累计减持公司股份2,888,200股 |
| 中国证监会 | 指 |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
| 甘肃省人民政府国资委 | 指 | 甘肃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
| 深交所 | 指 | 深圳证券交易所 |
| 元、万元 | 指 | 人民币元、万元 |

注：由于四舍五入原因，本报告中分项之和与合计项之间可能存在尾差。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的基本情况

(一) 上海福菡商务咨询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2010年1月13日

住 所：上海市崇明区城桥镇聚训村258号（上海市崇明现代农业园区）

注册资本：1,500.00万元

实收资本：1,500.00万元

法定代表人：王国福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62010069564520XN

经营期限：2010年1月13日至2030年2月12日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企业管理咨询。（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通讯地址：上海市崇明区城桥镇聚训村258号

通讯方式：0931-8693318

(二) 张芬梅

张芬梅，女，汉族，1969年生，中国国籍，未取得其他国家或者地区的居留权，住址和通讯地址均为甘肃省兰州市城关区雁宁路****。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董事及主要负责人基本情况

福菡商务的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如下：

| 姓名 | 曾用名 | 职务 | 性别 | 国籍 | 长期居住地 |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的居留权 |
|-----|-----|--------------|----|----|-------|-----------------|
| 王国福 | 无 | 执行董事 兼总经理 | 男 | 中国 | 中国兰州 | 否 |
| 胡泉 | 无 | 监事 | 男 | 中国 | 中国兰州 | 否 |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 5%的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除庄园牧场之外，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 5%的情况。

第三节 权益变动目的

一、本次权益变动的原因及目的

本次权益变动是信息披露义务人因资金需求，并基于投资判断以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其持有的部分上市公司股份，从而导致信息披露义务人持股比例降至 5% 以下。

本次权益变动不会导致上市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对上市公司日常的经营管理不会产生影响，也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未来增加或减少持股计划

公司于 2023 年 6 月 20 日在符合条件信息披露媒体披露了《兰州庄园牧场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 2023-028)，福菡商务计划自减持股份预披露公告披露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之后 6 个月内以集中竞价方式减持本公司股份不超过 3,80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 1.94%；自减持股份预披露公告披露之日起 3 个交易日之后的 6 个月内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本公司股份不超过 7,60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 3.89%。福菡商务计划减持公司股份合计不超过 11,40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 5.83%。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已通过大宗交易的方式累计减持公司股份 2,888,200 股，上述减持计划尚未实施完毕。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除上述情况外，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在未来 12 个月内增加或减少其在上市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的计划。若未来发生相关权益变动事项，信息披露义务人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第四节 权益变动方式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上市公司股份情况

本次权益变动前，信息披露义务人福菡商务持有公司股份 12,665,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 195,539,347 股的比例为 6.4770%。

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福菡商务持有公司股份 9,776,800 股，占公司总股本 195,539,347 股的比例为 4.9999%。

本次权益变动前，信息披露义务人张芬梅女士持有福菡商务的股权比例为 58.70%，是福菡商务的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通过福菡商务而实际控制庄园牧场的股权比例为 6.4770%。

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张芬梅女士持有福菡商务的股权比例为 58.70%，是福菡商务的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通过福菡商务而实际控制庄园牧场的股权比例为 4.9999%。

二、本次权益变动情况

公司于 2023 年 6 月 20 日在符合条件信息披露媒体披露《兰州庄园牧场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23-028），福菡商务在减持区间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已累计减持公司股份 2,888,200 股，具体减持情况如下：

| 股东名称 | 减持数量 (股) | 减持比例 | 减持方式 | 减持时间 | 减持价格 |
|------|-------------|---------|------|-----------|----------|
| 福菡商务 | 530,900 | 0.2715% | 大宗交易 | 2023/6/27 | 9.35 元/股 |
| 福菡商务 | 510,100 | 0.2609% | 大宗交易 | 2023/6/28 | 9.79 元/股 |
| 福菡商务 | 705,600 | 0.3608% | 大宗交易 | 2023/6/29 | 9.73 元/股 |
| 福菡商务 | 209,000 | 0.1069% | 大宗交易 | 2023/6/30 | 9.80 元/股 |
| 福菡商务 | 932,600 | 0.4769% | 大宗交易 | 2023/7/3 | 9.90 元/股 |

三、本次权益变动方式

本次权益变动方式为信息披露义务人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股份。

四、本次权益变动涉及的上市公司股份权利限制的说明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福菡商务持有上市公司的股份 9,776,8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4.9999%。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的上市公司股份不存在质押、冻结或其他受限制的情况。

五、本次权益变动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本次权益变动前后，上市公司控股股东均为甘肃农垦集团，实际控制人均为甘肃省人民政府国资委，本次权益变动未导致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第五节 前六个月内买卖上市交易股份的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本报告书签署之日前六个月内买卖上市公司股票的情况包括：

通过大宗交易方式买卖上市公司股票的情况详见本报告书第四节“权益变动方式”之“二、本次权益变动情况”相关内容。

2023年5月30日，公司发布《兰州庄园牧场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减持计划期限届满暨实施情况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26），信息披露义务人通过证券交易系统竞价方式买卖上市公司股票的情况如下：

| 股东名称 | 减持方式 | 减持期间 | 减持均价 (元/股) | 减持数量 (股) | 减持比例 |
|------|------|----------------------------|---------------|-------------|-------|
| 福茵商务 | 集中竞价 | 2022年11月28日 -2023年5月27日 | 12.493 | 2,335,000 | 1.19% |

除上述情形之外，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本报告书签署之日前六个月内不存在买卖上市公司股票的其他情况。

第六节 其他重要事项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已按有关规定对本次权益变动的相关信息进行了如实披露,不存在根据法律适用以及为避免对本报告书内容产生误解信息披露义务人应当披露而未披露的其他重大信息。

第七节 备查文件

一、备查文件

- 1、信息披露义务人的身份证复印件；
- 2、信息披露义务人的营业执照复印件；
- 3、信息披露义务人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名单及其身份证明；
- 4、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的庄园牧场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 5、中国证监会或深圳证券交易所要求报送的其他备查文件。

二、备查地点

本报告书上述备查文件置于上市公司住所，以供投资者查阅。

第八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本公司及法定代表人承诺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法定代表人（签字）：王国福_____

上海福菡商务咨询有限公司（盖章）

签署日期： 年 月 日

本人承诺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张芬梅（签字）：_____

签署日期： 年 月 日

附表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 基本情况 | | | |
|----------------------------------|---|---------------------|--|
| 上市公司名称 | 兰州庄园牧场股份有限公司 | 上市公司所在地 | 甘肃省兰州市榆中县城关镇三角城村三角城社 398 号 |
| 股票简称 | 庄园牧场 | 股票代码 | 002910.SZ |
|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 | 上海福菡商务咨询有限公司 张芬梅 | 信息披露义务人注册地 | 上海市崇明区城桥镇聚训村 258 号（上海市崇明现代农业园区） 甘肃省兰州市城关区雁宁路 **** |
|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变化 | 增加 <input type="checkbox"/> 减少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变，但持股比例减少 <input type="checkbox"/> | 有无一致行动人 | 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input type="checkbox"/> （福菡商务是张芬梅的一致行动人） |
|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第一大股东 |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 |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
| 权益变动方式（可多选） |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input type="checkbox"/> 协议转让 <input type="checkbox"/> 国有股行政划转或变更 <input type="checkbox"/> 间接方式转让 <input type="checkbox"/> 取得上市公司发行的新股 <input type="checkbox"/> 执行法院裁定 <input type="checkbox"/> 继承 <input type="checkbox"/> 赠与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 | |
| 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前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占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比例 | 股票种类： <u>人民币普通股（A 股）</u> 福菡商务：持股数量： <u>12,665,000 股</u> 持股比例： <u>6.4770%</u> 张芬梅：持股数量： <u>12,665,000 股</u> 持股比例： <u>6.4770%</u> （张芬梅是福菡商务的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通过福菡商务实际支配公司股份的比例为 6.4770%） | | |

| | |
|--------------------------------------|--|
| <p>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变动比例</p> | <p>股票种类：<u>人民币普通股（A股）</u></p> <p>福菡商务：持股数量：<u>9,776,800股</u> 持股比例：<u>4.9999%</u></p> <p>张芬梅： 持股数量：<u>9,776,800股</u> 持股比例：<u>4.9999%</u></p> <p>（张芬梅是福菡商务的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通过福菡商务实际支配公司股份的比例为4.9999%）</p> |
| <p>在上市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的时间及方式</p> | <p>时间：2023年6月27日—7月3日</p> <p>方式：大宗交易</p> |
| <p>是否已充分披露资金来源</p> | <p>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减持股份，不适用。</p> |
| <p>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拟于未来12个月内继续增持</p> | <p>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p> |
| <p>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此前6个月是否在二级市场买卖该上市公司股票</p> | <p>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p> |

(本页无正文，为《附表一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之签署页)

法定代表人(签字): 王国福_____

上海福菡商务咨询有限公司(盖章)

签署日期: 年 月 日

（本页无正文，为《附表一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之签署页）

张芬梅（签字）：_____

签署日期： 年 月 日

（本页无正文，为《兰州庄园牧场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之
签署页）

法定代表人（签字）：王国福_____

上海福菡商务咨询有限公司（盖章）

签署日期： 年 月 日

（本页无正文，为《兰州庄园牧场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之
签署页）

张芬梅（签字）：_____

签署日期： 年 月 日